

四川省财政厅文件

川财非〔2018〕4号

关于印发四川省财政 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

各市（州）财政局，省级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稳步推进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的试点方案》（财综〔2017〕32号）和《关于做好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第二批试点有关工作的通知》（财综〔2017〕66号），为进一步提升财政票据监管水平和效率，经研究决定，从2018年起，在全省范围内推行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。现将《四川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》印发给你们，请按照要求贯彻落实。

附件：四川省财政电子票据管理改革实施方案

